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核查报告

湛江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我所受湛江市财政局委托，以《湛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0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财绩〔2020〕6 号）、《关于批复 2019 年度市本级部门预算的通知》（湛财预〔2019〕8 号）、《关于批复 2019 年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的通知》（湛财评〔2019〕24 号）为依据，自评单位报送自评材料为基础，自评单位对所提交的自评材料真实性、规范性、完整性负责。秉持客观、公正原则，对自评单位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进行核查，经查阅自评材料、核实有关数据、电话询问解答、核查评分等绩效评价程序，你单位 2019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核查情况如下：

## 一、单位基本情况

###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湛江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1984 年 1 月，湛江市成立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并在此基础上逐步完善相关机构建设。至 2019 年 12 月，湛江市人大常委会机关设 1 个常委会办公室（正处级）、9 个工作委员会（正处级）及 1 个联络处（副处级），均属于全额财政核拨的行政机关单位。2019 年 3 月市编委批准湛江市人大常委会机关“三定方案”（湛办发〔2019〕12 号），其中设 1 个常委会办公室（正处级）、9 个工作委员会（正处级）及 1 个联络

处（副处级），均属于全额财政核拨的行政机关单位。截止 2019 年 12 月，市人大常委会及机关在职干部共有 66 人，其中常委会领导 6 人，常委会正副秘书长 7 人；工委主任 8 人，工委副主任 9 人；湛江开发区（东海岛）联络处主任 1 名；正科级领导干部 14 人，副科级领导干部 6 人；二级调研员 2 人，四级调研员 2 人，只有职级无职务的一级主任科员 3 人、二级主任科员 2 人、三级主任科员 4 人、四级主任科员 2 人。此外，离退休人员 74 人（含年度内退休 4 人），8 名机关合同制工作人员。3 名外聘临时工人（由市机关事务管理局聘用管理）。

工作职能：湛江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的法定职权是依法行使立法、监督、重大事项决定和选举任免权。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主要负责市人大机关的日常工作；工作委员会主要负责对“一府一委两院”的监督、立法、代表选举联络和人事任免等工作。湛江开发区（东海岛）联络处主要职责为协调湛江开发区（东海岛）的人大工作。

##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根据实际情况，湛江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本着厉行节约和资金效益最大化的原则，主要完成了以下工作：

1. 财政支出使用方面。2019 年，湛江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根据年初工作规划及财政预算计划，积极履职、强化管理，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同时，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提升。其中，制定了工作目

标标准，内部财务管理制度进一步健全；支出报销审批手续完备，资金拨付审批程序进一步完善；重大事项调整集体研究，议事决策进一步科学规范。

## 2. 完成年度工作任务方面

(1) 坚持立足本职，当好参谋助手。紧扣市委中心工作和市人大常委会履职要求，对重大活动提早安排、提前介入，对交办任务细致谋划、全力推进，确保人大各项工作任务圆满完成。一是抓好办文办会办事。对召开的各类会议及早谋划、严格程序、周到服务，保证会议顺利召开。完成了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会议、常委会会议、主任会议、秘书长会议、机关党委会议等重要会议的组织和服务工作。规范办文制度，强化流程管理，把好政策关、文字关、质量关，切实做到以文辅政、推动工作。办呈批文、传阅文 500 多份以及密件近 360 份；起草市委领导讲话、常委会领导讲话以及常委会工作报告、工作总结、情况汇报、调研报告等各类重要文稿 90 多篇约 45 万字，采用率达 99%。

(2) 加强组织协调，当好桥梁纽带。充分发挥统揽全局、协调各方的作用，确保人大机关高效运转，切实保障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一是凝聚人大工作整体合力。着力横向协调，加强与市委办、市府办、市政协办和“一委两院”办公室的沟通，及时将常委会的重要工作、重要会议和重大活动向市委汇报、向“一府一委两院”通报，争取支持和配合。

(3) 深化自身建设，当好先锋表率。坚持与时俱进加强自身建设，对标全面从严治党新要求，对照新时代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新形势，固本开新，奋发有为，推动人大机关党员干部能力

素质不断提升，充分发挥好先锋模范作用。一是加强政治理论学习。坚持把“请进来教”与“走出去学”结合起来，邀请专家学者作意识形态、保密、党史等专题讲座，继续用好“人大干部大讲堂”，举办全市基层人大干部学习班，举办湛江市人大“传承红色基因，加强党性锻炼”主题学习班，保证人大机关工作的正确政治方向。二是扎实开展主题教育。组织召开4次专题集中学习研讨，组织机关党员干部观看先进事迹报告会学习视频与警示教育片，到雷州青年运河、市档案馆等地参观学习。组织常委会和机关领导干部深入基层一线调研，形成25个调研成果。三是促进党建工作规范化。推动完成各党支部补选工作，配齐配强各党支部班子成员；严格落实“三会一课”、民主评议等制度，规范做好会议记录；坚持“四个日子”党日活动制度。四是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不放松，推动机关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引向深入，切实为市人大常委会依法履职提供坚强纪律和作风保障。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湛江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精神，通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促使本单位从整体上提升预算管理工作水平，强化支出责任，规范资金管理行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积极参与政务，主动管理事务，扎实搞好服务，开创我市人大工作新局面。

###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19年部门收入支出预算为3,639.16万元，实际支出数为

2,985.62万元，本年实际收入2,940.75万元。从整体情况来看，你单位基本按照年初预算进行部门整体支出。在支出过程中，能遵守各项规章制度，严格控制各项费用开支。

##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核查

### （一）评价小组情况

湛江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印发了《关于调整市人大机关财政资金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成员的通知》，并成立了5人的工作小组推动工作。

1. 职责分工。工作小组由市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王晓忠担任组长，负责工作总指挥；办公室人秘科科长郑毅任副组长，作为主管领导协调推动；其余成员由办公室有关同志、市机关事务局有关工作人员担任，具体负责整体工作方案推进、数据整理收集、自评报告填报等工作。

2. 评价指标和评价办法。评价指标：公用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控制率、项目经费完成率、固定资产利用率、在职人员控制率。评价办法：目标预订与实施效果比较法，通过比较2019年度财政支出所产生的实际结果与年初预算目标，分析完成（或未完成）目标的因素，从而评价财政支出绩效。

（二）自评工作过程。根据湛财绩[2020]6号文要求，我委迅速成立绩效自评工作小组，梳理内部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围绕今年党建重点工作，认真收集自评相关材料，对照各实施项目的内容逐条逐项自评，实事求是，认真填报自评表，深入分析

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三) 你单位按要求对本部门的支出绩效进行评价，整理相关资料，按文件要求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前报送自评材料。你单位均按要求对各专项资金的立项、申报、批复、实际支出等情况进行梳理，按照项目进行分类。你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 你单位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 **三、绩效自评情况核查**

#### **(一) 绩效自评结果核查得分和等级**

评价小组在查阅项目评价资料，检查账务，询问解答，严格对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核查评分表》的评分标准，对你单位 2019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自评评分表逐条逐项评分，经评分，本次核查得分为 93.60 分，评定等级为优。

####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 **1、预算编制情况**

###### **(1) 预算编制**

###### **1) 预算编制合理性**

2019 年度你单位预算编制严格按照市财政局要求，结合实际，按照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保障重点、优化结构、厉行节约原则，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合理编制预算。

###### **2) 预算编制规范性**

你单位预算编制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如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符合要求。在编制过程中，认真核实单位财政供养人数，正确编制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等，做到尽量细化资金项目预算范围。在编制预算项目时对项目进行充分论证和可行性分析，按项目实施轻重缓急的原则提前细化。严格把关项目与政策的匹配性，明确项目产出效益，全面反映项目的绩效目标，任务清单、测算依据和资金需求，经论证后再上报。

### 3) 预算编制准确性

根据你单位《自评报告》中关于预算编制的说明，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2940.75 - 3069.16) / 3069.16 * 100\% = -4.18\%$ ，取绝对值 4.18%，得 5 分。

## （2）目标设置

### 1) 目标完整性

能按要求申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部门自评报告已设置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其中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职能和年度工作计划，整体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对预期产出和效益能进行充分、恰当的描述。

### 2) 目标科学性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目标具体清晰，有可衡量指标，且有设置可量化指标；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有依据，符合客观实际。

## 1. 绩效总目标。一是重点完成第十四届人大第五次会议经费

和年内历次常委会会议（约9次）经费保障工作；二是保障各工作委员会落实常委会议题有关调查、视察工作经费（含外出学习考察活动）；三是保障人大代表履职经费，确保人大代表正常开展监督视察、执法检查、质询质问等活动；四是落实安排好县乡人大建设经费，主要有122个乡镇、37个街道专项工作经费，专项补助经费，县、镇示范点工作经费，奖励补助金及其他经费；五是保障人大业务费，包括地方立法（开展《湛江市电动自行车管理条例》《湛江湾保护条例》《湛江市鹤地水库水质保护条例》等立法工作）、机关党建建设，工会建设经费，扶贫、创文、软弱涣散党支部挂点工作经费；六是完成人大代表、人大系统干部培训计划，包含人大系统干部素能提升班、人大代表培训、地方立法培训班、机关党员党性培训班及其他常委会需要举办的培训班；七是保障机关办公设施设备，包含机关日常办公设备维护更新、各类数据平台建设（如：财政预算监督数据平台、环境数据监测平台等平台的建设维护）、机关工作宣传等经费保障。

2. 阶段性（当年）绩效目标。你单位无跨年度或连续多年实施的工作或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当年）绩效目标一致。

## 2、预算执行情况。

### （1）保障措施

#### 1) 制度措施健全性

你单位相关管理制度沿用湛江市机关事务管理局的制度。制定了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且相关管

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 (2) 支出管理

### 1) 支出完成率

年初预算数与年初财政批复部门预算数一致，经计算，支出完成率=2985.62/(116.67+2940.75)\*100%=97.65%，扣1分，得3分，预算支出完成程度较好。

### 2) 结转结余率

部门（单位）当年度结转结余额与当年度收入总额的比率，经计算，结余结转率=46.58/(116.67+2940.75)\*100%=1.52%，得3分，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较好。

### 3)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  
 $(38.34/1.81-1)*100\% = 2018.23\%$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0的，扣3分。

### 4) 资金下达合法性

已提供《说明》，你单位没有主管的转移支付资金或无需批复下属单位预算，相应指标分值调整至“支出完成率” $=3*3/4=2.25$ ，扣0.75分，得2.25分。

### 5) 政府采购执行率

你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 $=(320.48/320.48)*100\% = 100\%$ ，本指标得分=100%\*2=2，得2分。

### 6) 财务合规性

你单位基本支出管理、项目（含专项工作经费）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不存在超标准开支等情况。

### （3）项目管理

#### 1) 项目实施程序

你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含专项工作经费）根据提供说明，档案资料都被巡察组封存，对应项目（工作经费）提供相关的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佐证材料现无法提供，该项不扣分。

#### 2) 项目监管

你单位对主管的项目（包括专项工作经费和部门主管的省、市级专项资金分配给市、县实施的项目）根据单位制定的相关控制制度，开展了有效的检查、监控等工作。根据提供说明，档案资料都被巡察组封存，对应项目（工作经费）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现无法提供，该项不扣分。

### （4）资产管理

#### 1) 资产管理情况规范性

根据你单位自报，国有资产管理统一由湛江市机关事务管理局负责，实行资产并账管理，沿用湛江市机关事务管理局的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制度；按内部管理制度和相关资产管理规定执行；无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事项，相关收入按规定及时足额上缴；资产账与财务账相符。

##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你单位固定资产利用率= (895.31/895.31) \*100%=100%，得3分。

## 3、预算监督情况

### (1) 信息公开

#### 1) 预决算

按规定要求完成公开，预算公开时间：2019年2月14日；决算公开时间：2020年9月23日；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未发现存在问题。

#### 2) 绩效目标

本年度无需公开绩效目标。

#### 3) 自评材料

绩效自评按规定要求完成公开，实际发布日期：2020年8月28日，公开内容真实、及时和完整，符合公开范围要求。

### (2) 绩效自评

#### 1) 组织建立情况

成立自评工作小组，小组人数符合要求，自评工作评价小组3人以上，由主管领导、财务人员和业务人员组成。由市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王晓忠担任组长，负责工作总指挥；办公室人秘科科长郑毅任副组长，作为主管领导协调推动；其余成员由办公室有关同志、市机关事务局有关工作人员担任，具体负责整体工作方案推进、数据整理收集、自评报告填报等工作。

## 2) 自评材料报送及时性

你单位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工作并按时报送材料。

## 3) 自评材料报送质量

表格内容、自评报告填写真实、齐全，佐证材料规范、完整度稍微欠缺，自评评分表自评得分客观、真实，扣 0.2 分，得 0.8 分。

## 4、预算执行效益

### (1) 经济性

#### 1) 公用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115.71 万元，预算数 121.88 万元，实际支出数小于预算数；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 191.65 万元，预算数 233.60 万元，实际支出数小于预算数，该指标得 4 分；从整体情况来看，你单位严格按照年初预算进行部门整体支出。在支出过程中，能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经费支出明显下降。所有项目都详细制定了方案，严格按方案组织实施，并加强了监督。

### (2) 效率性

#### 1) 重点工作完成效率

根据提供的《说明》，“四个全面”绩效考核得分 93.17 分，“四个全面”绩效考核核查得分=93.17/100\*5=4.66，得 4.66 分。

#### 2) 绩效目标完成效率

设定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两部分已完成。

#### 3) 项目完成及时性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

### (3) 效果性

#### 1) 社会经济环境效益

部门管理的行业和领域内的主要指标只有部分指标体现了你单位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4) 公平性

#### 1)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根据你单位报送的佐证材料，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馈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当年度无群众信访意见，得 2 分。

#### 2)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现根据湛调函〔2020〕1号文得分情况评分： $96.33/100*3=2.86$ ，得 2.86 分，扣 0.14 分。

##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核查存在问题

1.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变动率 2018.23%，  
2018.23%>0，结转结余存量资金较大。
2. 支出完成率 97.65%，支出完成度有待提升。
3. 根据审计局审计整改函反映发放在职人员 2018 年度绩效考核奖未履行代扣代缴义务和未实行会计账分账核算，会计核算工作有待提升。

4. 佐证材料完整度有待提高。

## 五、改进措施

1. 建议对绩效评价的自评材料，针对每项绩效指标及时、充分的准备好相应材料。

2. 提高预算编制精准度，扎实提高预算管理工作基础。预算编制是部门预算工作的重要前提，是预算执行的依据及规范，也是预算管理工作的基础，同时也对部门履职及决策目标具体化、系统化和定量化，起着不可或缺的作用，预算编制规范、准确与否，将直接影响后续工作的实施质量及效果。强化财政预算执行的刚性。严格按照预算项目进行，不得随意调整和变更预算，确保预算的刚性。做好与财政部门的衔接协调，保障项目资金的投入进度，发挥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益。

3. 进一步增强绩效管理理念。在管理和使用预算资金的过程中，你单位将更加突出资金使用绩效。加强与财政绩效科的沟通协调，按照绩效评价原则，开展资金安全性、规范性的监督，确保专项资金的使用符合绩效管理的要求。

4. 进一步严格财务管理制度。严格遵守市财政局财务管理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内部控制规范，确保资金使用、管理、监督等各个环节有章可循，从制度上管理好用好每笔资金。

5. 进一步加强财务素养和专业技能培训。学习预算绩效管理的法律法规、规范要求，让绩效深入人心、让绩效管理人员熟知政策、知行合一。

6. 坚持定期进行财务分析。每季度进行财务收支分析，对收支不合理现象做出预警，并及时通报。落实项目专项的报批进度和指标文的下达，加强项目实施进度跟踪，开展项目绩效评价，确保项目绩效目标完成。

核查单位：湛江亿朗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核查人：梁莹

复核人：

核查时间：2020年11月12日



##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湛江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	名称	权重 (%)				
预算编制情况	预算编制合理性	预算编制合理性	3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是否有根据项目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的，得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的，得1分； 3.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如不存在项目支出完成不理想且连续安排预算的情况等），得1分。	预算编制符合单位职能、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无下属单位。不涉及资金分配；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得3分。	3	93.60	
预算编制情况	预算编制规范性	预算编制规范性	4	依据部门提供的相关佐证材料，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如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是否符合要求等。	1. 按要求做实做细部门项目库工作，及时储备市级部门项目，得1分； 2. 除自然灾害等特殊项目外，项目支出预算按要求细化到具体用款单位和具体执行项目，得1分； 3. 按要求提前于2018年11月底前将主管的市级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下达县（市、区），一般性专项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比例达到90%的，得1分，专项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比例达到70%的，得1分，未达到提前下达比例扣分。（注：“预算编制规范性”的第1项和第2项指标）根据以上评分要点结合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预算编制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按要求做实做细部门项目库工作，及时储备市级部门项目，已提供《说明》，同时市级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得4分。	4		
预算编制情况	预算编制准确性	预算编制准确性	12	反映预算编制的准确性。主要考核：1.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差异数=（收入决算数-收入预算数）/收入预算数*100%（取绝对值），相关数据取自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1表；2. 项目预算、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等预算编制的准确性（2分），如年度中间有无预算调剂、项目预算调整幅度（2分），如年度中间有无预算调剂、项目预算调整幅度（2分），如年度中间有无预算调剂、项目预算调整幅度（2分），如年度中间有无预算调剂、项目预算调整幅度（2分）。大、出现预算差异过大的项目等（2分）。	1. 主要依据财政拨款收入预算差异数评分，差异率=0，本项指标得满分3分；每增加5%（含）和减0.5%，直至扣完为止。属按程序办理了预算调整或调剂、年度执行中上级增加安排资金、转移支付补助县区等影响的，且单位所附文字说明具体事项和金额清晰合理，可按调整后的收入预算数计算得分。 2. 项目预算、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等预算编制的准确性（2分）。主要依据所附年度预算收支的相关材料评分，其中：非统一政策原因发生的预算调整或调剂事项（含）至5项扣0.5分，5项及以上扣1分；出现预算调整或调剂比例20%（含）以上项目1项扣0.5分，直至扣完；出现预算差异数（取调整后预算）50%（含）以上项目1项扣0.5分，直至扣完。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差异数=（2940.75-3069.16）/3069.16*100%=-4.18%，取绝对值4.18%。	5		
目标设置	目标完整性	目标完整性	8	考核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申报项目绩效目标和设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1. 按要求申报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得2分，未申报不得分，不完整申报酌情扣分。2. 主要依据部门自评报告设置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评分，未设置不得分：（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职责和年度工作计划的，得1分；（2）整体绩效目标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的，对预期产出和效益进行充分、恰当的描述的，得1分。	已按要求完成，市财政局要求2019年绩效项目申报要求100万元以上的非运转性的项目资金才需申报，不存在此类资金，因此无须申报，得8分。	4		
保障措施	制度健全性	制度健全性	2	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合理性、可衡量性。	1.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的，得2分； 2.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且设置了可量化的指标，得1分； 3. 绩效目标的指标值测算有依据，符合客观实际的，得2分； 对不上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设置了可衡量的指标值，且设置了可量化的指标，能够明确体现社会效益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性，符合客观实际，得4分。	4		
				主要考核反映部门（单位）是否制定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项目管理制度以及实施方案（计划）。	制定了内部控制制度、项目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且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2分，否则，结合实际情况扣分。	相关管理制度沿用湛江市机关事务管理局的制度，得2分。	2		

##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湛江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二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预算执行情况	40	支出管理	21	支出完成率	4	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支出完成程度。支出完成率=部门(单位)年度实际支出/财政下达预算数×100%。部门(单位)年度实际支出取自部门决算报表表决01-1表,财政下拨预算数包括年初预算数、上级补助数、年中调整数和上年结转等(具体计算过程请予以说明),年初预算数应与年初财政批复部门预算数一致,可剔除转移支付县区部分等。	部门(单位)当年度结转结余额与当年度收入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行控制程度。相关数据来源部门决算报表表决01-1表。	结余结转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100% 1. 结余结转率≤10%的,得4分; 2. 10%<结余结转率≤20%的,得2分; 3. 20%<结余结转率≤30%的,得1分; 4. 结余结转率>30%的,得0分。	3
预算执行情况	40	支出管理	21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资金变动率	3	部门(单位)的财政存量考核中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资金的变动情况。相关数据取自《关于2019年国库集中支付结余采取预支发生制列支办法的函》(湛财预函[2020]1号文)和湛财预函[2019]1号文。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资金变动率=(当年年末存量资金规模-上一年度年末存量资金规模-1)×100% 1.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资金变动率≤-15%的,得3分; 2.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资金变动率<-10%但是大于-15%的,得2分; 3.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资金变动率≤0但是大于-10%的,得1分; 4.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资金变动率>0的,不得分; 5.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资金上年度为0的,本年度继续为0的,得3分。 存量资金效率性指标评分时不考虑项目(课题)及当年12月下达的资金,如有则除外并予以说明。	末年存量资金规模-1)×100% 1.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资金变动率≤-15%的,得3分; 2.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资金变动率<-10%但是大于-15%的,得2分; 3.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资金变动率≤0但是大于-10%的,得1分; 4.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资金变动率>0的,不得分; 5. 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资金上年度为0的,本年度继续为0的,得3分。 存量资金效率性指标评分时不考虑项目(课题)及当年12月下达的资金,如有则除外并予以说明。	0
预算执行情况	40	支出管理	21	资金下达合法性	3	反映部门下达其主管的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的及时性以及批复下属单位预算的及时性。转移支付下达情况指部门列表说明具体计算过程,列表反映各转移支付的项目名称、应下达金额、要求下达时限、实际下达时间、资金下达文号、实际下达金额、未按要求下达金额及比率等。	本指标得分=转移支付部分得分+部门预算部分得分。如被评价部门没有主管转移支付资金或无需批复下属单位预算,相应指标已提供《说明》,你单位没有主管的转移支付资金或至“支出完成率”=3*3/4=2.25,扣0.75分,得2.25分	1. 转移支付部分:按规定,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分别在市人大批准预算后的30日和60日内正式下达,对于上级转移支付,需在收到后30日内正式下达。转移支付部分得分=在要求时限内下达的转移支付资金÷(经市人大批复的转移支付资金+上级转移支付资金)×2分 2. 部门预算:按规定,部门在接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部门预算后,15日内向所属各单位批复预算。 部门预算部分得分:按时批复的得1分;已批复但超时的,得0.5分;未批复的不得分。	2.25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0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2	政府采购执行率=政府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 其中: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政府采购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则本项不得分。 实际采购金额取自部门决算报表财决附03表。	政府采购执行率=政府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 (320.48/320.48) *100%=100% 本指标得分=100%*2=2。	2	

##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湛江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	名称		评分说明	
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管理	项目实施程序	5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含专项工作经费）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得1分； 2.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2分； 3.项目实施过程规范的，得2分； 4.主要依据提供材料就以上评分要点结合实际酌情评分。	根据提供的说明，档案资料都被巡察组封存，对应项目（工作经费）提供相关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佐证材料现无法提供，该项不扣分。	5
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监管	项目监管	5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专项工作经费和部门主管的省、市级专项资金分配给市、县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等情况，需提供相关佐证材料作为评分依据。	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办整改的，得5分（需提供检查底稿或其他材料证明，否则不得分），对项目进度缓慢、实施效果不理想等情况的，酌情扣分，但措施不够到位有力，出现项目进度缓慢、实施效果不理想等情况的，酌情扣分。	根据提供的说明，档案资料都被巡察组封存，对应项目（工作经费）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现无法提供，该项不扣分。	5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情况规范性	4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	按照以下评价要点和分值，结合实际酌情评分： 1.有无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制度；1分。 2.是否存在未按内部控制制度和相关资产管理规定执行（如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明确指出资产管理存在问题），1分。 3.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是否规范，相关收入是否按规定及时足额上缴；1分。 4.资产账与财务账是否相符的，1分（依据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年报和财务报表相关数据评价）。	相关管理制度沿用湛江市机关财务管理局的制度，得4分。	4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3	反映部门（单位）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依据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年报相关数据评价）。	固定资产利用率=（895.31/895.31）*100%=100%，得3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895.31/895.31）*100%得3分。	3

## 附件7

##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湛江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名称	二级指标名称	权重 (%)	三级指标名称	权重 (%)				
信息公开	预决算	3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预算法》和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在单位门户网站或其他渠道公开相关预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按规定要求完成公开且在2019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未发现存在问题的，得3分； 2. 2019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预算公开或者决算公开存在问题，但已整改完善的，得2分； 2. 2019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预算公开和决算公开均存在问题，但已整改完善的，得1分； 3. 2019年省、市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检查中发现存在问题，截至2020年6月底仍有未整改事项的，得0分；	预算公开时间：2019年2月14日 决算公开时间：2020年9月23日 公开及时，得3分。		3
预算监督情况	绩效目标	7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绩效目标批复要求在单位门户网站或其他渠道公开绩效目标，所公开的绩效目标内容是否与批复一致。		1. 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与批复一致的，得2分； 2. 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1分； 3. 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但公开内容不够规范、完整、真实、准确的，得1分； 4.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5. 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并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2分；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但未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0分。	根据湛财评[2019]24号文，无批复2019年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得2分。		2
	自评材料	2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单位门户网站或其他渠道公开自评材料，用以反映部门（单位）公开的自评材料的真实、及时、透明情况。		1. 进行了公开，且公开内容真实、及时和完整，符合公开范围要求的，得2分； 2. 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1分； 3.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4. 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并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2分；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但未及时提供涉密依据或说明的，计0分。	公开时间：2020年8月28日，公开及时，得2分。		2
	组织建立情况	1	主要考核是否成立自评工作小组（小组人数不符合要求视为未成立小组）；自评工作评价小组一般3人以上，由主管领导、财务人员和业务人员组成，需提供有关文件作为佐证材料。		成立了自评工作小组且人数和结构符合规定的，得1分，未成立不得分，不完全符合的，酌情扣分。	按规定成立自评工作小组，得1分。		1
	自评材料报送及时性	3	主要考核单位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工作并按时报送材料。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材料报送工作得1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报送工作计0分。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材料报送工作，得1分。		1
	绩效自评	3	主要考核自评材料是否真实；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缺漏或不对应；自评报告的内容是否全面详实；自评分表自评得分是否客观、真实；佐证材料是否与项目（工作）存在联系，是否能证明项目（工作）立项、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对项目（工作）相关情况的证据力是否充分。		自评内容、自评报告填写真实、齐全，佐证材料规范、完整，关联性强的，自评分表自评得分客观、真实，得1分，不符合酌情扣分。	报送资料完整性欠缺，扣0.2分。		0.8

## 附件7

##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湛江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	名称	权重 (%)	权重 (%)	权重 (%)	评分说明			
	经济性	公用经费控制率	4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相关数据来源部门批复预算和部门决算报表，请注明计算过程，并说明预算调整依据及情况）	1.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得2分，否则不得分； 2. 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得2分，否则不得分；			1.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115.71万元≤三公经费预算数121.88万元，得4分。 2. 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191.65万元≤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233.60万元，得4分。			4
	重点工作完成效率	重点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5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的重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得5分；未完成的，扣5分。	重点工作完成率=（包括市委督查和政府督查两部分，取最终考核得分而非性部门自评分），如按100分折算市委督查得分95分、政府督查得分90分，则本项指标得分=(0.95+0.9)/2*5分=4.625分×4.63分。			重点工作完成率=（包括市委督查和政府督查两部分，取最终考核得分而非性部门自评分），如按100分折算市委督查得分95分、政府督查得分90分，则本项指标得分=(0.95+0.9)/2*5分=4.625分×4.63分。			4.66
预算执行效益	效率性	绩效目标完成率	4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中各项目的完成情况，反映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本指标部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两部分，分值各占2分，其中项目绩效目标主要选取按要求申报绩效目标部分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绩效目标数/计划目标数×100% 本指标得分=绩效目标完成率×分值。			本指标部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两部分，分值各占2分，其中项目绩效目标主要选取按要求申报绩效目标部分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绩效目标数/计划目标数×100% 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预算安排项目数×分值。			4
	项目完成及时性	项目完成及时性	2	反映部门（单位）项目是否在计划时间内完成。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的，得2分；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预算安排项目数×2。			所有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得2分。			2
	效果性	社会效益环境效益	10	反映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地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且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核定得分。社会、经济、环境三个方面效益，根据部门工作的性质，至少选择一个方面。可以从两个角度对效益进行评价： 1. 部门管理的行业和领域内的主要指标能否体现部门当年履职的效果。主要指标均体现效果的，得5分；只有部分指标体现效果的，酌情扣分。 2. 部门当年主要的项目支出是否实现了预期的效果，所有项目都能体现效果的，得5分；只有部分项目体现效果的，酌情扣分。			只有部分指标体现了你单位履行职责对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10
	公平性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2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的，得1分； 2. 当年度所有群众信访意见均在规定时限内有回复，得1分，否则按比例扣分。			沿用湛江市机关事务管理局的相关信访制度，根据数据表当年无群众上访情况，得2分。			2
	公众或服务质量对满意度	公众或服务质量对满意度	3	部门提供依据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考核结果或者年度市直机关“四个全面”绩效考核群众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直机关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计分。			根据湛江局（2020）1号文得分情况评分 96.33分，满意度得分 =96.33/100*3=2.86。			2.89
	加减分项	工作表现加减分指标		反映部门工作受到表彰或批评问责的情况。	1. 加分项：工作获得中央、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表彰的，表彰一次加1分，同一项工作获多次表彰的，按一次计算，累计加分最多3分，加分后总分不能超过100分； 2. 减分项：在国务院大督查或人大审计、监察等监督检查时发现问题并被问责的，问责一次扣2分，同一个问题被问责多次的，按一次计算，累计减分最多6分，减分			提供的工作表彰资料均不达加分项标准，无法加分。			

注：上述指标的数据来源优先从部门单位的部门决算报表、会计账册（表）或市财政部门掌握的数据中获取。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 附件7

## 整体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单位：湛江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名称	权重 (%)			
核查单位：湛江亿朗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核查人：梁莹	复核人：陈华珍	

